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

(2017 年 12 月)

保荐机构名称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上市公司名称：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李泽明	联系电话：020-87555888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张新强	联系电话：020-87555888
培训实施人员姓名：李泽明	
参加培训人员：星徽精密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证券部相关人员	
培训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22 日	
培训对应期间：2017 年度	
培训主要内容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	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2017 年 12 月 22 日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对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或“星徽精密”）进行了持续督导专项培训，培训内容为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股份减持最新规定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证券部相关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。

二、培训内容简介

2017 年 5 月，证监会发布实施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

定》(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号),沪深交易所分别发布实施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,该等监管规定围绕鼓励和倡导长期投资、价值投资及促进上市公司稳健经营的理念,进一步明确了减持规定的适用范围、细化了减持限制的规则、健全了减持信息披露及处罚制度。

以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(证监会公告〔2017〕9号)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为依托,保荐机构向公司参加培训人员分别讲解如下内容:

- 1、股份减持新规出台的背景,包括制度体系、旧制度实施存在或潜在的问题以及新制度实施目的;
- 2、股份减持新规详解及新旧制度内容变化对比,包括约束对象、股份来源、交易比例限制、董监高任期届满前辞职特殊规定、信息披露、负面清单以及相关处罚措施。

三、培训效果

通过对减持新规相关文件的讲解,加深了公司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大股东、特定股东以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规定的理解,同时增强了公司及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,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，专用于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)

保荐代表人签名： _____

李泽明

张新强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